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承辦人：盧貞好
電話：07-7995678#3139
傳真：07-7406665
電子信箱：jen1004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人字第10732799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謹訂於本(107)年5月23日(星期三)下午2時至5時，舉辦CE
DAW實務及案例研討課程，請鼓勵貴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暨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7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」學習列車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次研習活動由本府人事處主辦、本局協辦，相關事項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07年5月23日(星期三) 2時 5時。
 - (二)地點：鳳山行政中心後棟1樓多媒體視聽會議室(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)。
 - (三)課程名稱：「這些想法很有毒－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實務及案例研討」。
 - (四)講座：樹德科技大學郭洪國雄助理教授。
 - (五)研習對象：本局所屬機關學校編制內經銓敘審定有案之



公務人員，自106年起尚未取得CEDAW相關課程學習時數者為優先，並予公假登記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5月14日止逕至公務人力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報名（課程代碼：1070523；課程名稱：這些想法很有毒－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實務及案例研討」；機關名稱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），全程參與活動者，依規定核與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。

四、參加人員請於當日下午1時40分報到，另為響應環保節能措施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請自備水杯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(全)、高雄市公立幼兒園、高雄市體育處、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(紙本)

2018-05-02
11:23
電子公文
章